

长恨歌读后感(汇总10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长恨歌读后感篇一

王安忆的《长恨歌》30万字，我看完用了两天。虽然是比较少有的能称为文学作品的东西，但可读性并不算强。文字华丽、拥挤而唠叨，不顺畅，转弯抹角的。整篇故事晦暗暧昧，有点腐败的气息。故事的写作手法很独特。一点一点地描写，逐渐连缀起来，成为一个完整的故事，象一个个珠子连成的项链。

读后，总体感觉是一个对旧上海往昔情怀、情境的遥望和追忆，虽然描写的是人物的经历、命运，但这命运是渗透在背景中的，是给这背景作点缀的。就象开篇对弄堂的描写——“站在一个至高点看上海，上海的弄堂是壮观的景象。它是这城市背景一样的东西。街道和楼房凸现在它之上，是一些点和线，而它则是中国画中称为皴法的那类笔触，是将空白填满的。”主人公王琦瑶曲曲折折的命运便在对往日上海滩文明的描绘中，一步步展开来。故事时间跨越半个世纪，从琦瑶豆蔻年华开始，一直到她60多岁被害至死止。

感觉主人公王琦瑶写得并不可爱，一个20年代旧上海的小女子，正当好年华的时候，因命运的缘故辉煌了一次，然后，就堕入无边的黑暗中。仿佛莫泊桑的小说《项链》里的路瓦栽夫人。

书中人物不多，都是琦瑶的女朋友和男朋友，及琦瑶的女儿的女朋友男朋友。也不看重历史背景，只是在走女人的心路。

琦瑶的几个男人，李主任、程先生、康明逊、老克腊、萨沙。除了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的程先生，其余的都辜负了她。她便在这辜负中坦然地做着女人，最后死于谋财害命。由此画了句号。

琦瑶16岁竞选上海小姐后，被李主任看中，做了李主任的情妇，李是军政界要员，不久死于飞机失事；程先生是琦瑶的仰慕者，追随琦瑶终生；康明逊是个顾首顾尾的纨绔子弟，给了琦瑶一段没希望的感情，始乱终弃；老克腊是琦瑶女儿一代的男人，给了琦瑶爱的希望，也导致了她的死。

人物刻画最成功的，倒是神龙见首不见尾的配角李主任。血肉丰满、跃然纸上。“在女人的事情上，李主任总是当机立断，不拖延，也不迂回，直接切入正题的。是权力使然，也是人生苦短。”

“李主任上了车坐在她身边，身材虽不高大，可那威严的姿态，却有一股令人敬畏的气势。李主任是权力的象征，是不由分说，说一不二的意志，唯有服从和听命。”

“李主任并不问王琦瑶爱吃什么，可点的菜全是王琦瑶的喜爱，是精通女人口味的。”

琦瑶是恬静美丽的，也是坚强的，她的坚强体现在她作为一个女人的命运的不挣扎、不抱怨、坦然承受，以及对生命中男性的温柔和体谅。

《长恨歌》里的爱情也是影影绰绰若有若无。似乎只有程先生对琦瑶的爱情是实打实的。如果说王安忆与张爱玲相像，可能就是描写感情态度上的相似了。细致入微的冷静客观，甚至本应该惊心动魄的激情都是冒着冷气的。

长恨歌读后感篇二

我似乎总是在写一些总结性的东西，例如：电影观后感、书籍读后感、事件评论等等。难道我是一个喜欢说三道四的人？呵呵，笑谈耳。

《长恨歌》，这本书读了将近一个月，但是从朋友处借来已有半年之久。迟迟没有读起来，是因为这小说开头过于怪异，似是白描的手法只讲上海的琐碎，没有丁点儿故事情节，直到有时间耐着性子读下去才发觉它的与众不同、别具一格。

整个小说开始的几个小章节里，作者用尽绣花针般的笔法把上海一些具有地方特色的琐碎来了个淋漓尽致的展示。这展示还不是一般的展示，是用了电子显微镜来看的展示。如果把上海比喻成一个女人，作者以这女人身上的一个毛孔为基本出发点，向读者做一种让人感觉深入骨髓后再无法深入的介绍。王安忆只是白描，光这白描就已经让人觉得势不可挡，喘不过气。

渐渐的故事才在旧上海农堂里的诸多琐碎中蔓延开来。

《长》觉得是个悲剧，电影版的没看过，不知道是不是悲剧的调调。上海的农堂里似乎就不了大快人心的爱情，凄迷哀怨的味道挥之不散。《花样年华》就是例证。

《长》写的是爱情还是一个女人？似乎两者本是不可分离的，写爱情离不开女人，写女人不写爱情也塑造不起来一个完整的女人。王琦瑶的悲剧是由于过于依赖的爱情造成的。虽然她看起来总是特别的独立，可这独立总是伴随着一个又一个可依靠的爱情既男人的消失而诞生的。生活中的人也都是如此，伴随一波又一波人的离开，自己的生活内容一茬接一茬的改变。

王琦瑶凭借选美一举成名，而往后的生命轨迹也就由此确定，可以说，选美是个转折点，没有这个转折点，以后的事情都不会发生。这是一连串因果反应链的第一节，也是决定性的一节。这样的转折点，在每一个人的一生当中都存在。也许某一个选择就决定了将来要走怎样的路，遇到怎样的人，发生怎样的事。其实，之后的遇见都事偶然，无论对方是谁，彼此发生怎样的纠缠都只是在转折点之后，走上另一条路之后必然发生的事情其中的一个偶然。彼此都是偶然，他是你的偶然，你也是她的偶然。偶然碰在一起，都与之前某一个决定性的选择有关。

虽然王安忆不是要讲偶然，但这偶然也是生活中的道理。

当王琦瑶明白很多生活的道理之时已是春光不再之时。然而有些非比寻常经历的人都具有一些常人不及的智慧，她就是凭这智慧在已经不再青春的年纪里青春了一两把。只是后来的青春似乎更深沉、更沉重。

红颜薄命，虽然王琦瑶死时已经红颜不再，说薄命也有牵强，但只因她死的太突然，太觉有普遍性所以还是要用了这个词来形容。

有谁知道当时有多少个王琦瑶，又有多少个人如王琦瑶一样死去呢。

王琦瑶就是一颗投入湖心的石子，开始的时候，人们为那旖旎的涟漪欢呼呐喊，待到风平波息时，所有人转身离去，她则石落水底。

长恨歌读后感篇三

这首先要说上海滩，每每提到老上海，我又会第一个想起张爱玲。在近现代文学史上，几乎没有任何一个女作家堪与张

比肩。然而我是不喜张的，从张的文字中总会读出太多的事故太多的人情，给我一种隐晦、枯燥、烦闷之感。长恨歌里我读到了张爱玲的影子，老上海的故事都发生在深深的弄堂里，发生在影子里，见不得人的。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上海，就是生活在灯红酒绿与纸迷金醉里，活在漂泊中，活在奔波里。

王琦瑶就是在这个世界出场的，学生时代有两个要好的知己，好到不好，正因男生，正因事故。吴佩珍离开的莫名其妙，蒋丽莉却又走的太狠。当王琦瑶被程先生推上杂志封面，就注定了王的杯具、自己的杯具。竞选上海小姐，满足了她的虚荣心，架空了她的心，她的寂寞也是从此开始的，我想故事的最后，程先生是再明白但是了。遇见李主任是必然的，社会使然。王选取李主任既是主动也是被动的，李主任毕竟有那么多另女生心动的东西，而王更是要强要虚荣的，更重要的是她内心深处的寂寞与空乏。但我们不能不承认，他们之间是有爱的，那窗口的无数个等待，那远处一次次的鸣笛声，那一个人的爱丝丽公寓，苍老了王琦瑶的青春，冷却了王琦瑶的爱。李主任终归是死了，空了王琦瑶，仿佛整个上海只剩王一个，从此连等待都没有了。这也本是李主任要给的结局，他给不了她足够的幸福，他有政务，他有家，他们永远都不可能果。

离开了上海，邬桥似乎成了最美的地方，那时的王琦瑶就应是安静的，如水的江南，恬淡到象山水画，还有个可爱的阿二。如果王就将此生付在此间，也许没有长恨了，最多是短恨或是憾失。然后她不属于邬桥，她已经是上海的一部分了，迟早要回去。

再次站在上海的街头，我能想象到王琦瑶苍桑与无助的样貌。到那里我已经读不下去了，我不知道这个女生还会有怎样的不幸。最后她还是跟康明逊睡在一张床上，她甚至没对他报多少幻想了，谁会娶自己这样一个女生呢？唯有长恨，唯有长恨。怀孕了，这个该死的逃开了，嫁祸给可怜的萨莎，那

些个黑暗的夜晚，那些个空房里的清冷。那些跟自己睡过说对自己好的男生都哪里去了！也许，男生的本质就是负心。在某一个时刻，王琦瑶心里是有恨的，但无论怎样，无奈有之，叹息最多。时过境迁，唯有叹息一点。

之后，程先生，这个最痴心人的出现，带给了她多少鲜活的成份呢。长恨，唯有长恨，还是长恨。许多年有意无意的错过，误会了痴心人儿许许多多，看看落满尘埃的相机，剥落陈旧的墙壁，以前的王琦瑶、过去的程先生都已经不在，不再回来。这算不算一对苦命人？这是不是命苦的人生？长恨啊，唯有长恨！

时隔多日，重续此篇，让人厌恶，也正应了长恨歌的后半部分。专业评论家说王琦瑶死的唐突，我个人觉得程先生之死亦是如此。薇薇的描述过多，阿二的结局也少了交代。贯穿故事始终的唯有王琦瑶，唯有老上海。

长恨歌读后感篇四

离开了上海，邬桥似乎成了最美的地方，那时的王琦瑶就应是安静的，如水的江南，恬淡到象山水画，还有个可爱的阿二。如果王就将此生付在此间，也许没有长恨了，最多是短恨或是憾失。然后她不属于邬桥，她已经是上海的一部分了，迟早要回去。

再次站在上海的街头，我能想象到王琦瑶苍桑与无助的样貌。到那里我已经读不下去了，我不知道这个女生还会有怎样的不幸。最后她还是跟康明逊睡在一张床上，她甚至没对他报多少幻想了，谁会娶自己这样一个女生呢？唯有长恨，唯有长恨。怀孕了，这个该死的逃开了，嫁祸给可怜的萨莎，那些个黑暗的夜晚，那些个空房里的清冷。那些跟自己睡过说对自己好的男生都哪里去了！也许，男生的本质就是负心。在某一个时刻，王琦瑶心里是有恨的，但无论怎样，无奈有之，叹息最多。时过境迁，唯有叹息一点。

时隔多日，重续此篇，让人厌恶，也正应了长恨歌的后半部分。专业评论家说王琦瑶死的唐突，我个人觉得程先生之死亦是如此。薇薇的描述过多，阿二的结局也少了交代。贯穿故事始终的唯有王琦瑶，唯有老上海。

长恨歌读后感篇五

“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开头一句很巧妙的引出了这段令人赞叹又令人遗憾的历史。“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这句平淡的话引出了杨玉环这个看似普通大家闺秀的女子。“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鲜明的表现出杨玉环脱俗的魅力，她的一举一动是那样的动人，使所有宫中的妃子都为之黯然失色，同时也为后面的隐患埋下了一个不可忽略的伏笔。

“春宵，不早朝，侍宴，春游”，无一不表现出作者的痛惜，由于唐明皇过度的宠爱玉环，导致国政荒废，宫里宫外莺歌燕舞，百官整日只知寻欢作乐，也为唐朝的衰败埋下了导火索。

“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出乎人意料之外却又在情理之中的事终于发生了一一安史之乱。各地烽烟四起，百姓流离失所。衰败的唐朝，在这次战争中练练败退，六军被迫停留在马嵬坡，面对唐明皇和杨贵妃，将士的激动之情是难以容忍的。在军谏之下，唐明皇悲伤的望着那位曾经深爱的女子。“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看着玉环被军士推出去的时候，他心中是如此的无奈却又焦急。可看着军士激动的情绪，自己没有能力去抚慰。看着自己破碎的山河，自己却没有能力挽回。他只能仰望着天空，默许了军士，然后独自一人默默地流泪。

终于，安史之乱结束了，宫中恢复了往日的平静。景色依然是不变的景色，可是赏景的人却已离去，“行宫见月伤心色，夜雨闻铃肠断声”。我们读出了唐明皇心中那股难以言喻的

心痛。

“云髻，花冠，仙袂，霓裳”描绘出一种仙境的生活，在那里，人不需要受到任何拘束，此时的“玉环”虽然依旧有着倾城的容貌，不过脸色却较之以前已显憔悴。内心思念着明皇，却音容相隔在2个不同的世界。“唯将旧物表深情，鈿合金钗寄将去”。睹物思人，这估计是十分悲伤的事吧。所有的思念，只能寄托于小小的物品上。

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这2句话不仅写出了对国家衰败的惋惜，也写出了对唐明皇和杨玉环爱情的惋惜。虽然我痛恨唐明皇沉迷女色，荒废江山，导致一代王朝从此湮没。但我同时也为唐明皇和杨玉环至死不渝，纯真的爱情所有感动。

长恨歌，让我读出了一个别样的恨，一首不会逝去的歌。

长恨歌读后感篇六

暑假里有一位朋友送给我一本王安忆的《长恨歌》作为礼物，对于我这种爱书如命的人来说简直是如获珍宝，开学后便像挤海绵里的水一样挤时间来读。

对于一本好书来说，刚刚开始是喜欢的想要快点看看故事是怎样发展的，王琦瑶这位传奇女人又将面临怎样的命运。可是越到后来，我便开始惜页如金，每一段每一字都要仔细琢磨，不愿这么早看到结局。

故事主要讲了四十年代，还是中学生的王琦瑶被选为“上海小姐”的第三名，被称作“三小姐”。从此开始命运多舛的一生。做了李主任的“金丝雀”，使她从少女变成了真正的女人。上海解放，李主任遇难，王琦瑶成了普通百姓。表面

上日子平淡似水，内心的情感潮水却从未平息。与几个男人的复杂关系，想来都是命里注定，也在艰难的生活与心灵的纠结中生下女儿薇薇并将她抚养成人。八十年代，已是知天命之年的王琦瑶难逃劫数，女儿同学的男朋友为了金钱，把王琦瑶杀死，使其命丧黄泉。

“鸽子从它们的巢里弹射上天空时，在她的窗帘上掠过矫健的身影。对面盆里的夹竹桃开花，花草的又一季枯荣拉开了序幕。”——这是《长恨歌》结局。先前的一切声色光影被一个女人的死亡咽下，生活回复了常态。而面目上的浪静风平，撑不住芯子里的暗流涌动。这个不甘心的女人的最后一丝挣扎，将她带到了当年她梦想开始的地方。这一瞬间，她的身上叠化出一系列蒙太奇：少女，姑娘，妇人，直至容颜老去。一个女人的年华，耗在一个城市的变迁上，而城市的历史打败了她。这个最后的哑然，真实是个无声胜有声，是个此恨绵绵！

——潜意识里便生出了这样一个想法：若是穷尽一个女子的方方面面，非得把她做到一个上海的背景下。这里分明是一个作坊：旗帜上诚然打造着的是奢侈品，暗地里却是三六九等无一不熟的。故而它面上的繁华造的声势固然不小，但终究是个拖泥带水的前台风景——那些阴污着的狗苟蝇营嚷嚷着的才是真正的城市之声！这使得久居其中的人算是经历了世面：他们的眼观六路和裕付自如，仿佛是这个城市的杰作。而写书的人更是不会捉襟见肘：不必担着拆了东墙补西墙的心，那素材仿佛是生来供人挥霍的；一个故事可以旁逸斜出许多枝节，自然一个人也可以塑出十二分的风情。

所以王安忆坦言，较于当下的《富萍》，几年前的《长恨歌》靠的是想象，是万丈高楼平地起的白手起家。于是，一个纪实上的虚构开始在她的笔下凸现。这个精致的杜撰把这个城市所能折射在一个女人身上的东西尽收眼底，因此女主人公王琦瑶的出现带有一种演出性质。为了操办这个人生，王安忆几乎纠结了她所有的心志——那些历久弥新的场景在她面

前展现。

她从民国开始谋划她的篇章，是将民国的一点“民”意遗风调到最纯粹最耐看的状态。这是如今的上海回头去拾但总也力不从心的过眼云烟。其时的上海，还不急着去留心自己的前途，一切既是个未知，那么瞎忙着还不如悠闲着。这是上海的懒惰。这种对于未来的轻松的等待使得这个社会从里到外都不露声色地歇了口气。政客的周旋着眼于一个“拖延”，文坛则病病歪歪地少了葱茏之气，而人间常态上的街巷里弄就促成了无数个小情小调，过日子，实用着的王琦瑶。

王琦瑶的故事从弄堂里开始发迹，走的是一个中间道路。这个安排颇具匠心，无论她日后向哪个方向发展，都是个顺水推舟，显不出唐突的。在这个环境中，她显出了几分鹤立鸡群。生而具备的敏感和摇曳是她的资本，但还远远不能成为她的手段，那敏感和摇曳只是一点脂粉本事，只适合女人间的单打独斗，即使是胜利，对日后的影响也短浅得很。但毕竟，男人们喜欢这点大方中的谦逊与腼腆，喜欢这点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含蓄与沉着。由此，选秀的“三小姐”的称号便是名至实归，她也和上流社会有了一点瓜葛。但，一个初来乍到的新人总需要些支撑局面的力量，这力量便来自李主任。王琦瑶的美谈不上惊人，是那种看过之后不妨忘心的，而李主任则记住了她的一点暖心可人。顺理成章地，她自己义无反顾地献给了李主任。

片场，照相馆，上海小姐，李主任，是王琦瑶用前程和青春投进去的东西，在上海解放后却是一滩子落花与流水。王安忆把王琦瑶的风光作到了头，接下来是个物极必反。四十年过一生，前半是大开大合，后半是忍气吞声。这就是冒险家的乐园：昨日快乐，今日忧伤。王琦瑶的生命在此断作两截，是历史的轮子将她身首异处：这一头是乱花渐欲迷人眼，那一头则是慢了发条的钟，一步慢作三步走，越走越发现希望是渐渐稀薄——盼头没有了，日子就打发着过了。

成人的王琦瑶，是独挡一面地过生活。骨子里多了一些对世事的忍让，做什么都是夹着尾巴，留一条后路的。因为被动，周遭的一切便现出了狰狞。她是前朝留下来下来的一个影，关心她的是揭她的旧疮疤，不关心的则干脆退到了冷眼旁观的境地。而王琦瑶的爱情便是在此之上的一个收获。

阿二，康明逊，萨沙，老克腊，是注入王琦瑶生命里的一点活力。可这人间毕竟是时过境迁！早个十年也许结局就皆大欢喜，但若是平铺直叙的人生，其悲剧美也就大打折扣。于是，阿二成了还是一张白纸的阿二，只是让人徒生怜惜；康明逊则成了有贼心没贼胆的粉面少爷；萨沙，老克腊，则更是对半丝半毫的进展就显出了怯懦。在这些没有结果的感情里，王琦瑶的矜持放下了许多，她张开着没有设防。她有一种约束中的自由，牺牲中的获得，她被自己感动和敬佩着。

王安忆的语言稍显冗长但抱的是拳拳的心，是酸而不涩喉，是理性的诚恳。她是真想让旁人把这个中情由搞个分明。她不惜动用一切来说明自己的所想。她的语言是个描述，也是个总结：一个女人的年华，一个城市的年华被王安忆作了最贴人心意的决断。公允地讲，上海的历史是脱不了阴柔气的十里洋场一般的历史。偶尔你回头一看，每一步脚印都成了化石，是叫不醒催不活的！所以在今天，当它的气质从阴气变为英气时，这段掌故便是做了流年里的一些静水深流。

长恨歌读后感篇七

读书一定要读完，不然你不会读到书的精髓，读到书的精华。就像小时候读《水浒》，读的时候十分的吃力，捏着鼻子读下去，有一种要死的感觉，但是读到最后，读到李逵战死沙场依然对宋江大哥哥忠心耿耿的时候，幼小心灵突然有了一种震撼，一种凄凉人生，悲哀英雄的郁闷在心中流动，由此开始对水浒有了不同印象，从而重读水浒，再读水浒的时候感情开始夹杂其中，开始可以欣赏到其中的妙处。

《长恨歌》读的过程也是有种憋气的感觉，读起来十分的不爽快。书中处处存在着张爱玲的影子，对语言的雕刻，对剧情的设计，伏笔，对不相干内容的极尽详尽的描述，当然我慵懶昏睡。尽管这样，还是坚持着读完，却没有预期的效果，在一种匪夷所思，甚至猥亵的情形下结束了整篇文章，让人有一种不爽快，不痛快，也可以说不理解地感觉。

解放前的上海对于我们来说相当的遥远，也许这也是无法了解作者对旧上海雕花般的描述。每个人都有自己生活的时代，而这个时代对于经历过他的人来说可能是刻骨铭心。故事的剧情就是从旧上海的繁华开始写起。四十年代，还是中学生的王琦瑶被选为“上海小姐”，从此开始命运多舛的一生。做了某大员的“金丝雀”从少女变成了真正的女人。上海解放，大员遇难，王琦瑶成了普通百姓。表面的日子平淡似水，内心的情感潮水却从未平息。与几个男人的复杂关系，想来都是命里注定。八十年代，已是知天命之年的王琦瑶难逃劫数，与女儿的男同学发生畸形恋，最终被失手杀死，命丧黄泉。

书中弥漫了张爱玲的文学气息。然而却没有达到张爱玲对文字，对情节的把握。整个人就像真的经历过了一次人生般的。尽管也是描写了一段旧时代爱情故事，但又不是一味沉迷在男欢女爱的主题里，她很冷静，很敏感，她的特点是很会讲故事。书中对爱情的曲折与深刻用恰当的文字描述了出来，让人叹为观止。可惜悲哀的是，《长恨歌》把张爱玲当作跟怀旧、泡吧一样，成为一种故作姿态了。所以尽管《长恨歌》也达到了一定的境界，并且对旧上海繁华及弄堂的装饰进行了极致的描述，使对此感兴趣的读者兴奋不已，但对我们这些不喜欢“花言巧语”的读者来说确是一种折磨。故事情节匪夷所思，人物描写不鲜明，性格特点不明显，甚至对主人公心理特点在读完后也没有一个明确的把握，不是为该书的一大缺陷。

读完《长恨歌》不免心中有一种担心的感觉，是不是自己的

能力存在问题，从而无法很好把握文章的内在与主旨，从而写下本文以做抛砖引玉用。

《长恨歌》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长恨歌读后感篇八

作为一代文人，白居易可谓是一个成功者。他的现实主义的笔，写出了多少个凄冷的场面，敲响了一次又一次警钟。他的《长恨歌》，可谓是他一生的代表作。

诗以喜剧开头而转成悲剧，虽然作者的立意是“欲惩尤物”，却成了一首爱情的颂歌。这首叙事诗的最成功处就是抒情，相当复杂的情节只用精炼的几句就交代过去，而着力在情的渲染，细致地写唐明皇与杨贵妃爱情的浓烈和贵妃死后双方的思念之情。

《长恨歌》就是歌“长恨”，“长恨”是诗歌的主题，故事的焦点，也是埋在诗里的一颗牵动人心的种子。而“恨”什

么，为什么要“长恨”，诗人不是直接铺叙、抒写出来，而是通过他笔下诗化的故事，一层一层地展示给读者，让人们自己去揣摩，去回味，去感受。《长恨歌》首先给我们艺术美的享受的是诗中那个宛转动人的故事，是诗歌精巧独特的艺术构思。全篇中心是歌“长恨”，但诗人却从“重色”说起，并且予以极力铺写和渲染。“日高起”、“不早朝”、“夜专夜”、“看不足”等等，看来是乐到了极点，象是一幕喜剧，然而，极度的乐，正反衬出后面无穷无尽的恨。唐玄宗的荒淫误国，引出了政治上的悲剧，反过来又导致了他和杨贵妃的爱情悲剧。悲剧的制造者最后成为悲剧的主人公，这是故事的特殊、曲折处，也是诗中男女主人公之所以要“长恨”的原因。许多人说《长恨歌》有讽喻意味，我想，这首诗的讽喻意味就在这里。那么，诗人又是如何表现“长恨”的呢？马嵬坡杨贵妃之死一场，诗人刻画极其细腻，把唐玄宗那种不忍割爱但又欲救不得的内心矛盾和痛苦感情，都具体形象地表现出来了。由于这“血泪相和流”的死别，才会有那没完没了的恨。随后，诗人用许多笔墨从各个方面反复渲染唐玄宗对杨贵妃的思念，但诗歌的故事情节并没有停止在一个感情点上，而是随着人物内心世界的层层展示，感应他的景物的不断变化，把时间和故事向前推移，用人物的思想感情来开拓和推动情节的发展。唐玄宗奔蜀，是在死别之后，内心十分酸楚愁惨；还都路上，旧地重经，又勾起了伤心的回忆；回宫后，白天睹物伤情，夜晚辗转难眠。日思夜想而不得，所以寄希望于梦境，却又是“悠悠生死别经年，魂魄不曾来入梦”。诗至此，已经把“长恨”之“恨”写得十分动人心魄，故事到此结束似乎也可以。然而诗人笔锋一折，别开境界，借助想象的彩翼，构思了一个妩媚动人的仙境，把悲剧故事的情节推向高潮，使故事更加回环曲折，有起伏，有波澜。这一转折，既出人意料，又尽在情理之中。由于主观愿望和客观现实不断发生矛盾、碰撞，诗歌把人物千回百转的心理表现得淋漓尽致，故事也因此而显得更为宛转动人。

《长恨歌》是一首抒情成份很浓的叙事诗，诗人在叙述故事

和人物塑造上，采用了我国传统诗歌擅长的抒写手法，将叙事、写景和抒情和谐地结合在一起，形成诗歌抒情上回环往复的特点。诗人时而把人物的思想感情注入景物，用景物的折光来烘托人物的心境；时而抓住人物周围富有特征性的景物、事物，通过人物对它们的感受来表现内心的感情，层层渲染，恰如其分地表达人物蕴蓄在内心深处的难达之情。从黄埃散漫到蜀山青青，从行宫夜雨到凯旋回归，从白日到黑夜，从春天到秋天，处处触物伤情，时时睹物思人，从各个方面反复渲染诗中主人公的苦苦追求和寻觅。现实生活中找不到，到梦中去找，梦中找不到，又到仙境中去找。如此跌宕回环，层层渲染，使人物感情回旋上升，达到了高潮。诗人正是通过这样的层层渲染，反复抒情，回环往复，让人物的思想感情蕴蓄得更深邃丰富，使诗歌“肌理细腻”，更富有艺术的感染力。作为一首千古绝唱的叙事诗，《长恨歌》在艺术上的成就是很高的。古往今来，许多人都肯定这首诗的特殊的艺术魅力。《长恨歌》在艺术上以什么感染和诱惑着读者呢？宛转动人，缠绵悱恻，恐怕是它最大的艺术个性，也是它能吸住千百年来读者的力量，使他们受感染、被诱惑的力量。

长恨歌读后感篇九

《长恨歌》是唐代诗人白居易的一首长篇叙事诗。全诗形象地叙述了唐玄宗与杨贵妃的爱情悲剧。诗人借历史人物和传说，创造了一个回旋宛转的动人故事，并通过塑造的艺术形象，再现了现实生活的真实，感染了千百年来读者，诗的主题是“长恨”。该诗对后世诸多文学作品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长恨歌的读后感，希望能够对大家有所帮助！

“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开头一句很巧妙的引出了这段令人赞叹又令人遗憾的历史，长恨歌的读后感。“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这句平淡的话引出了杨玉环这个看似普通大家闺秀的女子。“回眸一笑百媚

生，六宫粉黛无颜色”鲜明的表现出杨玉环脱俗的魅力，她的一举一动是那样的动人，使所有宫中的妃子都为之黯然失色，同时也为后面的隐患埋下了一个不可忽略的伏笔。

“春宵，不早朝，侍宴，春游”，无一不表现出作者的痛惜，由于唐明皇过度的宠爱玉环，导致国政荒废，宫里宫外莺歌燕舞，百官整日只知寻欢作乐，也为唐朝的衰败埋下了导火索。

“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出乎人意料之外却又在情理之中的事终于发生了——安史之乱。各地烽烟四起，百姓流离失所。衰败的唐朝，在这次战争中练练败退，六军被迫停留在马嵬坡，面对唐明皇和杨贵妃，将士的激动之情是难以容忍的。在军谏之下，唐明皇悲伤的望着那位曾经深爱的女子。“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看着玉环被军士推出去的时候，他心中是如此的无奈却又焦急。可看着军士激动的情绪，自己没有能力去抚慰。看着自己破碎的山河，自己却没有能力挽回。他只能仰望着天空，默许了军士，然后独自一人默默地流泪。

终于，安史之乱结束了，宫中恢复了往日的平静。景色依然是不变的景色，可是赏景的人却已离去，“行宫见月伤心色，夜雨闻铃肠断声”。我们读出了唐明皇心中那股难以言喻的心痛。

“云髻，花冠，仙袂，霓裳”描绘出一种仙境的生活，在那里，人不需要受到任何拘束，此时的“玉环”虽然依旧有着倾城的容貌，不过脸色却较之以前已显憔悴。内心思念着明皇，却音容相隔在2个不同的世界。“唯将旧物表深情，鈿合金钗寄将去”。睹物思人，这估计是十分悲伤的事吧。所有的思念，只能寄托于小小的物品上。。。

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这2句话不仅写出了对国家衰败的惋惜，也写出了对唐明皇和杨玉环爱情的惋惜。虽然我痛恨唐明皇沉迷女色，荒废江山，导致一代王朝从此湮没。但我同时也为唐明皇和杨玉环至死不渝，纯真的爱情所有感动。

长恨歌，让我读出了一个别样的恨，一首不会逝去的歌。

我似乎总是在写一些总结性的东西，例如：电影观后感、书籍读后感、事件评论等等，读后感《长恨歌的读后感》。难道我是一个喜欢说三道四的人？呵呵，笑谈耳。

《长恨歌》，这本书读了将近一个月，但是从朋友处借来已有半年之久。迟迟没有读起来，是因为这小说开头过于怪异，似是白描的手法只讲上海的琐碎，没有丁点儿故事情节，直到有时间耐着性子读下去才发觉它的与众不同、别具一格。

整个小说开始的几个小章节里，作者用尽绣花针般的笔法把上海一些具有地方特色的琐碎来了个淋漓尽致的展示。这展示还不是一般的展示，是用了电子显微镜来看的展示。如果把上海比喻成一个女人，作者以这女人身上的一个毛孔为基本出发点，向读者做一种让人感觉深入骨髓后再无法深入的介绍。王安忆只是白描，光这白描就已经让人觉得势不可挡，喘不过气。

渐渐的故事才在旧上海农堂里的诸多琐碎中蔓延开来。

《长》觉得是个悲剧，电影版的没看过，不知道是不是悲剧的调调。上海的农堂里似乎就不了大快人心的爱情，凄迷哀怨的味道挥之不散。《花样年华》就是例证。

《长》写的是爱情还是一个女人？似乎两者本是不可分离的，写爱情离不开女人，写女人不写爱情也塑造不起来一个完整

的女人。王琦瑶的悲剧是由于过于依赖的爱情造成的。虽然她看起来总是特别的独立，可这独立总是伴随着一个又一个可依靠的爱情既男人的消失而诞生的。生活中的人也都是如此，伴随一波又一波人的离开，自己的生活内容一茬接一茬的改变。

王琦瑶凭借选美一举成名，而往后的生命轨迹也就由此确定，可以说，选美是个转折点，没有这个转折点，以后的事情都不会发生。这是一连串因果反应链的第一节，也是决定性的一节。这样的转折点，在每一个人的一生当中都存在。也许某一个选择就决定了将来要走怎样的路，遇到怎样的人，发生怎样的事。其实，之后的遇见都事偶然，无论对方是谁，彼此发生怎样的纠缠都只是在转折点之后，走上另一条路之后必然发生的事情其中的一个偶然。彼此都是偶然，他是你的偶然，你也是她的偶然。偶然碰在一起，都与之前某一个决定性的选择有关。

虽然王安忆不是要讲偶然，但这偶然也是生活中的道理。

当王琦瑶明白很多生活的道理之时已是春光不再之时。然而有些非比寻常经历的人都具有一些常人不及的智慧，她就是凭这智慧在已经不再青春的年纪里青春了一两把。只是后来的青春似乎更深沉、更沉重。

红颜薄命，虽然王琦瑶死时已经红颜不再，说薄命也有牵强，但只因她死的太突然，太觉有普遍性所以还是要用了这个词来形容。

有谁知道当时有多少个王琦瑶，又有多少个人如王琦瑶一样死去呢。

王琦瑶就是一颗投入湖心的石子，开始的时候，人们为那旖旎的涟漪欢呼呐喊，待到风平波息时，所有人转身离去，她则石落水底。

王安回忆讲的是故事，能从故事里看到什么，只有看了才知道。

长恨歌读后感篇十

“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乐天在《长恨歌》一诗中赞美了唐玄宗与杨贵妃的唯美爱情。

玄宗统治王朝，国力鼎盛，万国朝拜。唐王朝的规模可谓空前绝后。在这种安逸的环境中，玄宗的妃子的数目恐怕难以统计，但是，当遇到了杨玉环之后，玄宗集三千宠爱于一身。这种举动，对于拥有无数嫔妃的君王来说，是史无前例的，即使往后唐朝衰退了，皇帝也不是只钟爱一个嫔妃，一直到明朝孝宗时期明孝宗才打破这个记录。可是当时明朝的成就远远比不上此时的唐王朝。一个盛大王朝的君主，在安逸情况下，钟爱唯一一位嫔妃，除了爱，还有什么力量有如此伟大！

安史之乱发生后，在外逃的过程中，唐玄宗始终与杨贵妃不离不弃，作为一国之君，唐玄宗有太多的理由独自逃离，然而事实上纵使逃亡的速度非常慢，唐玄宗也不曾离开杨贵妃。这难道不是一种爱的表现？或许有人会说：那是唐玄宗沉迷美色。我就不得反问一句，唐玄宗是何许人也？在他的手中，唐朝空前的鼎盛，他会是一位如此昏庸的君主吗？或许又有人反驳：此一时被一时啊，那时候的唐玄宗自然是睿智无比，但现在可就说不定了，俗话说，温柔乡英雄冢。我又不得不说：一个人的判断力有如此容易下降吗？以唐玄宗的智慧何尝不知道江山与美人何者更加重要。但是唐玄宗没有放弃杨贵妃，因为除了唐玄宗除了是一国之君，同时也是杨贵妃的丈夫，他要尽到作为丈夫的责任。是对杨贵妃的这种责任感，使他在极其危难的时刻始终陪在杨玉环身边。在如此发达的今天，在如此了解爱的今天，又有谁能真正做到这一点呢？是爱，和爱衍生出的责任！

被逼无奈赐死杨贵妃后，唐玄宗再也没有纳过嫔妃，而是在半囚禁生涯中恪守着与杨贵妃的爱恋。在《长恨歌》中，犹给了唐玄宗以希望，以安慰。可是，事实是唐玄宗一个人独自睹物思人，尝尽相思。在寒冷的偏宫中，儿子想毒害自己，身旁无一亲信，说话都得小心翼翼，在这种凄惨的生活之中，唐玄宗依然保留着对杨贵妃的思念。在现代，离婚之事尚且屡见不鲜，那么在男子当家的封建社会，保留这份爱情的唐玄宗难道不是因为深爱着杨贵妃？也只有爱，才能抚慰心中的伤痛！

唐玄宗与杨玉环虽然生活在古代，但是他们的爱情与现代爱情一样轰轰烈烈，一样刻骨铭心！